

回州种医孩算孩预回州种亿波医预

申请日期: 2024/12/6

采购类型	统采 (普通审批) 预算50万元以下	合同名称	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HTCGZX-HQB20241722	本方备注	院内采购 HQB20240077 潘兴
甲方	四川省人民医院	乙方	四川爱锐意新科技有限公司 2025.1.14
上传附件	【采购合同】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docx (盖电子章) 【采购合同】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潘兴.pdf 【询价文件】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docx 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pdf 【评审报告】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pdf		
有效期限		创建时间	2024-12-06 09:27:22
采购品信息	采购品名称: 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 采购品编号: 技术参数/材料: 来源: 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 1 统计单位: 项 单价(元): 1 小计(元): 1 申报人: 需求日期: 2024-12-06 09:27:22		
合同文本			
发起人确认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06
需求部门经办人/负责人审核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06
归口部门经办人/负责人审核	通过(合同份数, 甲方需要四份)	签名:	潘兴 2024-12-09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09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09
招标采购中心(质控组)审核	通过(建议核实乙方违约责任中部分违约金比例设置是否合理。)	签名:	潘兴 2024-12-11
院长办公室(法律事务部)经办人/负责人审核	通过(1、第二条建议明确 维修服务清单报价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安装费等全部费用, 乙方不得额外要求增加费用。2、第四条3款“维修后的部件保修6个月。”后建议细化保修期的服务条款 (保修期内X小时完成维修, 保修期内经X次以上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 乙方应无偿更换全新配件并重新计算保修期))	签名:	潘兴 2024-12-13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16
招标采购中心分管副主任审核	通过(核实完善。)	签名:	潘兴 2024-12-16
采购中心负责人审核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16
财务部经办人审核	通过(请明确维修清单内的明细项是 (维修人工费+材料费) 的含税单价?) 合同财务分类: 维修维保类 (协议价) 是否待摊预提: 否	签名:	潘兴 2024-12-26
财务部负责人审核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4-12-26
合同发起人校对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5-01-06
项目人确认	已确认	签名:	潘兴 2025-01-06
招标采购中心分管院长审核	通过	签名:	潘兴 2025-01-06
院办盖章	盖章完成(已盖电子章) 上传盖章文件: 5、longdaoyun-1736127298 (盖电子章) 【采购合同】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潘兴_已盖章.pdf 签名: 王红敏 2025-01-06		

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 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CGZX-HQB20241722

签订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四川省人民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四川爱锐意
医院 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西二段 32 号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 799 号 2 栋 8
项目联系人：潘老师 层 11 号

电话：028-87394783 移动电话：13219017898

电子邮件：sbc3214@vip.163.com 联系人：麻朝阳
电子邮件：scaryx@163.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甲方发布的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GZX-HQB20241722）《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标的名称：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

2.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主要内容：四川省人民医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

3. 维修服务清单：

设备名称及型号	维修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全自动装订机	加热组件	台	1	128.25
全自动装订机	加热组件连接线	台	1	137.75
全自动装订机	光耦	台	1	123.5
全自动装订机	固态继电器	台	1	161.5

保险柜	主柜锁	台	1	142.5
保险柜	主附柜锁	台	1	190
会议话筒	音频连接线	台	1	71.25
会议话筒	话筒线	台	1	95
无线代表话筒	换开关	台	1	161.5
会议音响系统	换主板	台	1	313.5
呼叫器主机	换电源	台	1	137.75
窗口对讲机	接线前端子	台	1	71.25
喊话器	线路	台	1	61.75
电源时续器	继电桥	台	1	218.5
电子存包柜	换主板、门总成	套	1	1643.5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支付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圆整，即 RMB 49,000.00 元，依据本合同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详见《维修服务清单》。《维修服务清单》价格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安装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额外要求增加费用。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叁年（自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8 年 2 月 9 日），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为第 1 期，服务期为自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9 日，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1《考核标准》。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1、乙方提供 24 小时服务，乙方接到甲方维修信息后，按要求需在 1 个小时内响应，普通维修 12 小时内完成维修。

2、如需更换配件，须经甲方同意和确认后方可实施。

3、质保要求：维修后的部件保修 6 个月。保修期内 12 小时完成维修，保修期内经 3 次以上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无偿更换全新配件并重新计算保修期。

4、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维修本项目要求的设备。

5、服务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五、验收

1. 甲、乙双方确定，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方案对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所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2. 验收方案：

(1) 验收时间：完成服务后即时验收

(2) 验收方式：现场整体验收

(3) 验收程序：分段/分期验收

(4) 验收内容：基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四川省人民医院全院保险柜、装订机、音响、话筒维修服务”的履约情况。

(5) 验收标准：

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

②基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招标文件相关技术、服务要求、乙方投标文件相关响应内容。

③中标产品生产厂家的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等技术资料（如涉及）。

④如验收时双方对技术指标、质量要求等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双方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基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招标文件相关技术、服务要求、乙方投标文件相关响应内容中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较严格的原则确定该事项的标准并进行验收。

⑤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如涉及）。

⑥其他标准：无

(6)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它潜在供应商：否

(7) 是否邀请专家：否

(8)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9) 其它验收要求：无

3. 如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如验收不合格，甲方应进行详尽的现场

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修改和更正相关问题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且甲方有权拒绝签署验收报告,并要求乙方无条件修改和更正,而后进行再次验收,乙方应承担因此额外产生的全部费用。如果仍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视作乙方无法按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而须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六、付款方式

1.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不涉及履约保证金。

2. 本项目价款采用以下方式支付,以人民币结算:每满半年,按实结算一次费用。乙方 5 日内向甲方提供结算清单(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甲方自收到上述结算清单后 55 日内向乙方支付结算金额的 100% 款项。

3.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服务。

4. 乙方开票信息应与合同预留账户信息一致。如有变更,乙方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 保证乙方实施服务所必须的外部条件如电源、水源的正常供应及开启、关闭等。

(3) 对于乙方在提供服务期间所提供的信息,甲方应予保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或透露给第三方。

(4) 甲方对服务人员不满意的,有权要求乙方在 7 日内更换相关服务人员。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人员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资质(如涉及)。

(3) 乙方应保证服务中更换的备品备件、原材料达到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

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且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并保证所更换的备品备件、原材料在正确安装及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于其使用寿命期内性能满足甲方需求。

(4) 如服务涉及计算机软件产品的,乙方须承诺在服务中设备安装的软件已获得软件厂商的正规授权。

(5) 乙方对在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获得的所有数据、商业秘密或其它技术及经营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泄露。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派遣具备相关资质的技术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服务过程中,乙方技术人员因操作不当、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等原因导致安全责任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

(2) 因乙方在服务中更换的备品备件或原材料在质保期内并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或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在本合同的履行中,如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当对由于上述缺陷造成的损失负责。

(4) 在本合同履行中,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服务,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 合同总金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而产生的风险责任和费用将由乙方负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5)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要求对方按照 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6)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甲方实际损失向甲方进行赔偿并向甲方支付 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7)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8)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提供合法发票或提供发票瑕疵（包括但不限于发票种类有误、发票金额有误等），甲方付款时限相应顺延并不承担任何延期支付的违约责任。

(9) 如本项目要求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且乙方出现上述乙方违约责任中第（1）（5）（6）中的违约情形，除向甲方支付相应违约金外，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未缴纳或已退还的，乙方应按照履约保证金的相同金额向甲方另行支付。

3. 本合同履行中如有任何一方违约，那么守约方为保障自己合法权益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公告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九、不可抗力

如果遇到自然灾害和灾难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履行时，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若不可抗力原因影响本合同执行时间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终止及解除

1. 合同一方发现可能致使本合同无法按约定继续履行的情形时，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没有及时通知并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2. 在甲、乙任何一方有严重违约行为时，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结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送达（送达地址是司法机关、执法机关和仲裁机关将法律文书送达给当事人的收件地址）

1. 甲方送达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一环路西二段32号。

2. 乙方送达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799号2栋8层11号。

3. 甲乙双方关于本合同履行及相关事宜的通知，以及法院与国家机关因本合

同争议发出的通知或司法文书(包括但不限于传票、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等),应送达至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提供的地址或在此之后一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的其他地址。该等通知以专人递送在收到时视为正式送达、或以邮寄方式寄出3个工作日后视为正式送达,或以快递方式在交付后的第3个工作日视为正式送达。若一方地址发生变动,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仍以本合同载明的文书送达地址为准。

十三、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及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为有附件合同,附件如下:

附件1《考核标准》

——以下无正文——

签订时间:2025年1月6日

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西二段32号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账号:5100 1446 4360 5037 4282

乙方:四川爱锐意新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府路799号2栋8

层11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成都洞子口支行

账号:22810901040013608

附件 1 《考核标准》

服务项目季度考核评价表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		
服务内容		合同有效期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方法	医院考评	得分
技术及 管理考 核 (20 分)	人员技术要求 (10分)	乙方的工作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证明或持有相关技能证件,服务人员具备专业服务水平的准确性、规范性,因工作人员技术能力不足无法完成维修的每发现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规章制度遵 从 (10分)	乙方工作人员进入医院及科室(尤其是临床科室)应严格遵守医院相关规定,出现违反医院管理规章制度的每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服务效 率 (50 分)	服务响应及 时率 (30 分)	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在响应时间内及时响应,每月工单平均响应时间超合同要求一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服务完成及 时率 (20 分)	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服务并反馈,工时超合同要求一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服务满 意度及 投诉 (20 分)	处理投诉 (10分)	接到使用科室有效投诉或反馈后应积极处理,消极推诿不处理的,每发生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服务态度 (10分)	乙方专业人员应保持良好的服务态度,文明用语、规范着装,能够耐心解答使用部门疑问。经部门反馈满意度差的每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其他 (10) 分	因乙方未按合同服务要求在服务过程造成影响工作的,每发生一起扣 2 分;因此引发事故纠纷或严重不良后果的,一次性扣 10 分,并且由乙方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加分项 (10 分)	公司诚信守法经营,严格管理,在合同期内无不良记录。在此基础上,积极配合医院的管理要求,在服务过程中提出合理化建议,提供增值服务,经使用部门及归口管理部门认可,可适当予以加分,每项合理化建议措施加 2 分,最高可加分 10 分。		
总分	满分 100 分		
评价结果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1. 每季度第二个月根据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评分,80 分及以上为合格,8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不合格,甲方将不予支付季度服务费。若年度内 2 次评为不合格,医院有权取消(终止)服务合同。 2. 年度考核合格是指每季度考核结果必须均为合格,年度考核合格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适用于一招三年合同)。 3. 季度考核时间为:每个季度的第二个月完成服务后进行考核。		
评价人		日期	

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

乙方：四川锦知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预防医药购销领域不正之风,我院与供应商签订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和招投标等工作之便,暗示、索要和收受供应商任何形式的财物、提成、回扣等一切不正当利益。

二、甲方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国家及我院的采购管理制度,如有违反,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三、乙方及其代理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向甲方提供学术推广、技术咨询活动,上述活动不与甲方的采购行为挂钩。乙方不得在甲方医疗服务区域内从事任何形式的商业促销、宣传推广活动。

四、乙方及其代理人不得以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学术活动、外出考察等名义,或者以报销各种费用等变相给付财物的形式,获得业务或保持业务。

五、乙方承诺以自身名义与甲方开展合同约定范围的业务合作并依法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乙方不得擅自转委托其他服务商或者采取出租出借经营许可证、允许挂靠经营等方式变相转委托其他服务商履行合同中权利、义务。

六、乙方必须承诺向我院供货的同规格型号同质量等级医用物资为全省最低价,办公用品、装修材料、营养科食材、工会福利等为同时期成都市集团采购最低价。

七、乙方违反上述承诺者,甲方单方面终止合作协议,并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归口管理部门、供应商、招标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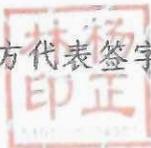
举报受理部门: 审计部

举报电话: 87393203

举报邮箱: scsyjssc@scs.com

甲方: 四川省人民医院(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2025年1月6日